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石河子万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万兴投资”）的通知，获悉万兴投资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投证券”）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将其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450,000 股质押给中投证券；同时万兴投资与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泰康信托”）就之前吴国仕、吴美莉已质押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手续，补充质押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4,110,000 股；万兴投资与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资管”）就之前已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解除质押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00,000 股。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万兴投资	是	9,450,000 股	2017年7月28日	2017年10月26日	中投证券	11.15%	融资
万兴投资	是	3,800,000 股	2017年7月28日	2020年1月28日	国投泰康信托	4.48%	补充质押
万兴投资	是	310,000 股	2017年7月31日	2020年1月28日	国投泰康信托	0.37%	补充质押

合计	-	13,560,000股	-	-	-	16.00%	-
----	---	-------------	---	---	---	--------	---

吴国仕和吴美莉与国投泰康信托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将其持有本公司限售条件流通股 49,018,186 股和 3,794,656 股分别质押给国投泰康信托。因市场波动股价下跌需增加质押物,万兴投资将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0,000 股和 310,000 股,质押给国投泰康信托用于吴国仕和吴美莉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分别为初始交易日 2017 年 7 月 28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20 年 1 月 28 日,以及初始交易日分别为 2017 年 7 月 31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20 年 1 月 28 日。

2、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份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万兴投资	是	9,900,000股	2017年3月30日	2017年8月1日	光大资管	11.68%
万兴投资	是	500,000股	2017年5月23日	2017年8月1日	光大资管	0.59%
万兴投资	是	500,000股	2017年5月24日	2017年8月1日	光大资管	0.59%
合计	-	10,900,000股	-	-	-	12.86%

3、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万兴投资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84,744,000 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8.04%,其中已累计质押的股份为 61,105,578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2.1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22%。

二、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万兴投资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日